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2月7日，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并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3亿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8日